

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鉴定书

项目名称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

项目编号衡发改审[2016]345号

建设地点衡阳市雁峰区高兴村丛杉塘

验收单位（盖章）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3日

信用承诺书

(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备案使用)

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0578647003J, 在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 (项目名称) 承担工作, 现向衡阳市水利局 郑重承诺如下:

1. 本单位提供给水行政主管部门有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均合法、真实、有效, 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 本单位严格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程序和标准;

3. 自愿接受水利部门对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的日常监督检查、违背承诺约定将自愿承担违约责任, 并接受相关水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惩戒和约束;

4. 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若违背以上承诺, 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个人)信用档案; 性质严重的, 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 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公示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开发区生产建设项目)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衡阳市水利局 批复文号：水土保持报告表 批复时间：2021年4月30日		
主体工程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批复文号：衡建初审【2017】020号 批复时间：2017年10月18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7月—2022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衡阳市立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或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衡阳市经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单位	衡阳市经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湖南雄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宏辉建筑有限公司 湖南省亿辉建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的规定，2022年9月13日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衡阳市经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衡阳市立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湖南雄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宏辉建筑有限公司、湖南省亿辉建筑有限公司、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措施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位于衡阳市雁峰区高兴村丛杉塘。项目总占地面积4.757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为10440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8700m²，地下

建筑面积 5700m²。工程一期于 2014 年 7 月开工，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二期于 2019 年 4 月开工，于 2022 年 5 月完工。主体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地下车库、20 栋安置房以及附属设施等工程。工程挖方总量 2.42 万 m³(基础土石方 1.9 万 m³，表土 0.52 万 m³)，填方 2.42 万 m³(基础土石方 1.9 万 m³，表土 0.52 万 m³)。总投资 5800 万元。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承诺及设计主要内容

2021 年 1 月，衡阳市立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受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编制了《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于 2021 年 4 月，衡阳市立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1 年 4 月 30 日报告表获得衡阳市水利局的批复。

批复该工程方案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4.757hm²，土石方开挖总量 2.42 万 m³，填方总量 2.42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工程建设工期 95 个月，工程建设总投资 5800 万元，其中工程水土保持投资为 112.36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7.136 万元。

2017 年 10 月 18 日，衡阳市住建和城乡建设局以《关于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衡建初审【2017】020 号），予以批复。初步设计内容包含了水土保持工程初步设计。

(三)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及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土石方开挖总量 2.42 万 m^3 (含表土 0.52 万 m^3)，土石方回填总量 2.42 万 m^3 (含表土 0.52 万 m^3)，无借方，无弃方。

根据查阅土建施工、监理资料，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挖方 2.42 万 m^3 ，填方为 2.42 万 m^3 ，无借方，无弃方。

与方案设计相比主体工程实际土石方存在的主要原因如下：由于该项目水保方案属补充编报，在编报方案时，该项目土石方施工已基本完成，因此土建施工单位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土石方数量符合实际，雁峰区二环路高兴村安置房项目实际挖填土石方量与方案设计一致。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表土剥离 5200 m^3 ，表土回填 5200 m^3 ，雨水管 911m，土地整治 0.23 hm^2 ，园林绿化 1.651 hm^2 ，临时排水沟 3680m，临时沉砂池 10 座。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表土剥离 5200 m^3 ，表土回填 5200 m^3 ，雨水管 911m，土地整治 0.23 hm^2 ，园林绿化 1.651 hm^2 ，临时排水沟 3680m，临时沉砂池 10 座。

本项目完成的各类水土保持措施与原水土保持方案一致。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12.36 万元，工程措施投资 17.74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53.06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16.92 万元，独立费 11.54 万元，基本预备费 5.96 万元，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7.136 万元。

本工程实际发生水土保持总投资 248.47 万元，较方案报告书的 263.3 万元，减少了 14.83 万元，减少原因为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施工时，设施原料采购部分原料价格较于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单价低，根据工程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计列。

(四) 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情况

本项目实行承诺制，无需单独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单位严格按照水土保持设计进行工程监督，监理结论为：工程建设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中的防治体系及任务，完成的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防治体系，有效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的完好率较高，发挥了水土保持效益。

(五)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情况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设计布局合理可行，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4%、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100%、表土保护率为 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8%、林草覆盖率为 38.4%。六项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目标。

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措施已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

(六) 工程质量及运行情况

经过建设单位自查自验，项目各项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到位，植被得到恢复，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水土保持工程运行达到设计要求，运行期管理责任和制度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有保证，符合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要求。

(七)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工程中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能够满足水土保持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治理任务；建设相关程序符合现行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有关要求。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外观质量总体合格，初步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 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已建设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持久发挥效益。

2、对水土保持竣工验收及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归档，以备水行政主管部门查阅。

3、加强已建设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管理，汛期加强排水设施的检查 and 整修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持久发挥效益，以保证主体工程的安全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衡阳市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成员		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雄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湖南宏辉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湖南省亿辉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衡阳市立运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衡阳市经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专家	所在专家库		身份证号码		
	验收鉴定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票据

附件 2: 水土保持批复文件

专家意见:

方案编制基本符合 GB50433-2018
规范, 同意该方案.

高晓军
2021.4.26

审批意见:

- 一、基本同意该方案批复号内容
- 二、施工时防止人为水土流失
- 三、接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 四、防治面积为 4.757 km² 应交水土保持保证金为 7.136 万元
- 五、项目验收时应自行验收水土保持设施并报项目备案

首席代表签字:

张彬

单位盖章:

高晓军

2021年4月30日

附件 3：现场照片









